

#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 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业电气”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胜业电气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及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2024 年 11 月 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关于同意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519 号），2024 年 11 月 22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同意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4〕509 号），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 1,800.00 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1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4,16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4,608,292.87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9,551,707.13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C10436 号）。

公司本次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行使完毕。公司已 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收到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 270.00 万股对应的募集资金 总额 24,624,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22,875,760.76 元。上述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验 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C10443 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年初余额	16,092.37
减：本期置换的发行费	446.02
减：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6,581.90
加：本期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金额	32.94
加：本期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去手续费	72.79
<b>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b>	<b>9,170.18</b>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 等规定，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放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的募 集资金，并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广东顺德农 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伦教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管理、监督和使用募集资金。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万元）
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伦教支行	801101001502629668	0.00
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757903837610028	6,087.70
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723779368747	3,082.47
合计	-	-	<b>9,170.18</b>

注：以上合计数与各分项直接相加之和存在尾数差异，该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

募投项目相关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5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2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先行投入以及支付发行费用。截至2025年2月23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446.02万元；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为856.10万元，以上款项已于2025年4月底前置换完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先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已到期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进行置换的金额为1,410.15万元，其中新能源薄膜电容器生产线扩建项目置换1,255.26万元，研发

中心建设项目置换 154.89 万元；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先以自有资金方式支付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的研发人员职工薪酬 504.43 万元，已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进行置换。

###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中信节节升利 3947 期 SRXA47	100.00	2025 年 6 月 19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保本浮动收益	2.5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龙鼎定制 2218 期收益凭证	2,000.00	2025 年 7 月 23 日	2025 年 8 月 26 日	保本浮动收益	2.05%-2.1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中信节节升利 4122 期	3,000.00	2025 年 9 月 25 日	2025 年 12 月 24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6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龙鼎定制 2443 期收益凭证	2,000.00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	保本浮动收益	2.1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龙鼎定制 2480 期收益凭证	2,000.00	2025 年 10 月 21 日	2025 年 11 月 24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5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安鑫增益系列 399 期收益凭证	2,000.00	2025 年 11 月 26 日	2025 年 12 月 11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6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安鑫增益系列 432 期收益凭证	2,000.00	2025 年 12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5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沪市 2 天期 (GC002 204002)	1,249.10	2025 年 12 月 25 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38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沪市 2 天期 (GC002 204002)	1,750.80	2025 年 12 月 25 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405%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8,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够保障投资本金安全、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单等，且购

买的产品不得抵押，不用作其他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0 元。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胜业电气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了专款专用管理，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胜业电气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 **六、会计师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胜业电气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胜业电气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强华  
李强华

王光昊  
王光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4月20日



附表 1：（如适用）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6,242.7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81.90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84.24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能源薄膜电容器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8,100.48	2,085.59	2,085.59	25.75%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142.27	1,090.07	1,090.07	26.32%	202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	3,406.24	4,008.58	100.2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242.75	6,581.90	7,184.24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p>2025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2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p> <p>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p> <p>2、《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p> <p>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先行投入以及支付发行费用。截至2025年2月23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446.02万元；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为856.10万元，以上款项已于2025年4月底前置换完毕。</p> <p>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先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已到期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进行置换的金额为1,410.15万元，其中新能源薄膜电容器生产线扩建项目置换1,255.26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置换154.89万元；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先以自有资金方式支付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的研发人员职工薪酬504.43万元，已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进行置换。</p>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2025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0
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投资境外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补充流动资金超过承诺投资额的原因系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